

# 谒司马迁祠

■ 孔令国 (陕西)

读司马迁《报任安书》时，深感其“常思奋不顾身，以殉国家之急”的家国情怀。

那日到了陕西韩城，当地的朋友热情推荐：“司马迁就是咱们韩城人，一定要去看一看。”黄河西岸的梁山麓，芝川黄河古渡口的高岗上，始建于西晋永康年间的司马迁祠就矗立在这里。自坡下至顶端，依崖就势，层递而上。登其巅，可东望滔滔黄河，西眺巍巍梁山，南瞰古魏长城，北观芝水长流，可谓山环水抱，气象万千。

一步一步走在司马迁道上，这条斑驳的古道见证着千年的沧桑，似乎能从中体会到太史公司马迁一生的坎坷与悲怆。司马迁道形成于春秋战国时期，唐五代之前，这条古道是通往长安的交通要道，到了北宋时期，司马迁道退出了交通要道的历史舞台，曾经三华里之长的古道，如今保留了约300米。

走到第一个牌坊，上书四个大字“高山仰止”，出自《诗经》“高山仰止，景行行止”，也是司马迁用来赞誉孔子的。第二个木牌坊上写着“龙门才子故里”，沿着台阶再往上走，快到司马迁祠正门的地方，有一座砖砌的牌坊，写着“河山之阳”四个大字，两侧压石上刻着一副楹联。上联是“圣人光道统”，下联是“汗史竟经文”。

这三座牌坊分别建于元、明、清三个时期，保留到现在，可以说实属不易。司马迁祠墓就位于第四个高台之上，历经西晋、宋、金、元、清五次大规模的修葺。殿殿，在古汉语中祠就是祖庙的意思。大殿里司马迁雕像是整尊的彩色泥塑，双眉入鬓，表情庄严肃穆，手握竹筒，身着太史红袍。

司马迁墓在祠的后院，墓前竖立着一块石碑，上面刻着“汉太史司马公墓”，是乾隆年间陕西巡抚毕沅所立，司马迁的墓冢传说是由元世祖忽必烈敕

命修建，整体呈现一个蒙古包的形状，高2.15米周长约13.19米，墓壁周围镶嵌着砖雕的八卦图案和花卉图案，有古柏一株树分五枝，因此又有五子登科柏之说。值得一提的是，司马迁墓所在的悬崖之下，有一个村落叫徐村，当年司马迁入狱之后，有好心人向家乡通风报信，以免家人受株连。到现在为止，有同姓冯冯姓两大家，自称是司马迁的后裔，据说冯姓是司马迁长子的后代，同姓是司马迁次子的后代。千百年来他们共祭一祖，互不通婚。有“冯同不分，冯同不亲”之说。这可算是历史上因避祸而改姓的案例之一，同冯有“通风”的谐音，也算是纪念通风报信人的意思吧。

司马迁是西汉时期著名的史学家、散文家，汉武帝时期任太史令、中书令。司马迁早年受学于孔安国和董仲舒，漫游各地了解风俗及传闻，父亲司马谈在弥留之际，千叮万嘱咐司马迁一定要接管他的工作，完成史书的整

理，不能让国家历史文献中断，司马迁流着泪接受了父亲的遗志。公元前108年，司马迁任太史令继承父业，究天人之际、通古今之变，成一家之言，创作了中国历史上第一部纪传体通史——《史记》，该书记载了从上古传说中的黄帝时期到汉武帝的元寿元年，长达3000多年的历史，是二十四史之首，被后世公认为中国史书的典范。

汉武帝天汉二年，李陵战败投降匈奴，大臣们纷纷义愤填膺声讨李陵，独司马迁为李陵辩解，汉武帝大怒，按律司马迁要被处以死刑。在西汉时期可以用两种方式赎罪，一种是交罚金50万，一种是处以宫刑。司马迁一生两袖清风，为了完成父亲的遗愿，忍辱负重选择了宫刑，出狱后又担任史书令，直到完成《史记》。

司马迁留给后人的精神财富不仅是一部《史记》。其命运多舛却坚定不移的意志和作为史官的人格魅力，和《史记》一样名留青史，万古流芳。

■ 吕雪莹 (重庆)

漆黑的森林里，父亲走在前面，我跟着他。夜晚的天空，破出一个月亮那么大的洞，还有无数星星那么小的洞，透着天外的亮光，一些云朵匆忙做着徒劳的堵漏。我喜欢夜晚，这时候，天空不再限制我的想象力，许多梦想穿越漏洞，在天空之外得以实现。

儿时村庄，家家户户烟囱浓烟滚滚，锅碗瓢盆乒乒乓乓声此起彼伏，那时天真地以为天上的白云是神仙做饭造成的云烟。有一次雨过天晴，父亲去新开的茶园劈柴，奶奶搬来一只小板凳，让我踮起脚尖趴在窗户外看。顺着她的手指，只见远山一个小小的身影举着斧头，正一下一下劈着。声音传来慢，以至于看见他举起斧头时“咄”的一声响，斧头落下去反而没有声音。接着，飘来一片雾，雾越来越浓，父亲消失在雾里，只有劈柴声，一声一声从雾里传来。那是我第一次认识雾，虽然根本分不清雾、雾以及烟的区别。

父亲个子不高，但很健壮，肌肉十分发达，这是他长期从事体力劳动的缘故。读小学四年级的春天，我在邻村挖来一棵小枣树，种在家门口，枣树长得比我慢。青春期回到家乡，个子往上蹿，那棵小枣树埋伏了几年后，突然也跟我猛长，两三年间长得比我高好几截，占据了门口一小片面积，还开了几点花，秋天长出几粒稚嫩的枣。

父亲将磨得寒光逼人的柴刀和割松脂的油刀交给我，让我去后山跟着大人伐木、割松脂。在我眼里，后山经常云雾缭绕，神秘得有点吓人，不但野猪成群，还有人看见有熊出没。有两次回家天黑了，森林里阴森森的，让人头皮发麻，但很快就听见父亲跟来的脚步声，心里顿时踏实下来。夏天，森林里经常会听见有人“嗚——喂！”的大声呼喊声，据说那是呼唤风的语言，我深信不疑，因为天上的云看起来跑得更快了，呼呼的风掠过树梢，凉爽多了。

“家乡何所有，白云转悠悠。”雨过天晴，在后山劳动，只见村庄被浓浓的云雾笼罩，云雾里鸡鸣犬吠声不绝于耳，伴随孩子们的尖叫与哭闹。平日日子，在山顶遇见的日出日落，也很迷人，一轮红日像一个大火球，甜腻的果酱流溢出来，抹在云朵上，仿佛一张可口的印度飞饼。

离开家乡后，辗转漂流，去过许多农村，尤其是偏远山区，那些延续千百年的古村落，正在快速老去和消失。一株株古老的农房，象征性地关着大门，三五根野藤攀爬上锈迹斑斑的烂锁上。有两次在飞机上俯视图山间的故乡，匆匆一瞥，青山垭里，白墙黛瓦的老屋上空，飘浮着几片云。我贴着窗玻璃，想再听听下面的劈柴声，可惜再也没有了，沧海桑田，只有怀想，没有悲伤。

“白云依静渚，春草闭闲门。”老去的乡亲们陆续离开后，他们把村庄交还给了大自然，把房屋租给了白云。而我，继续在这世间流浪。

## 老屋已租白云住

## “爹”和“爸”

■ 李胜国 (河北)

儿时，每逢过年，在县城居住的姑姑会回来给奶奶拜年。小我几岁的表弟喊姑父“爸爸”，那时我觉得很奇怪——为什么我喊“爹”？每当我问父亲时，父亲总说“爸爸”的称呼在民国时期十分时髦，很多出国留学的人由于受西方思想的影响，都认为“爸爸”是一种既亲切又洋气的称呼。当他们回国之后，纷纷用“爸爸”取代了“爹”的称呼。

如今，我的孩子乃至周边的孩子全是叫“爸爸”，反倒是“爹”的称呼停滞在我们这一代了。

那天周末回老家，一进大门，我像儿时一样大喊了一声“爹”。六岁的儿子捂着嘴在一旁笑：“真怪，爸爸你在喊什么？”我蹲下身拉住儿子：“爹就是爸爸，爸爸就是爹。”

此时父亲已经见怪不怪了，我奇怪自己怎么也没有觉得怪。儿子学说话时喊的就是“爸爸”，难道现在的

“我们”都“瞎洋气”？

回到家，钻进书房，搬出《说文解字》《辞源》……我要在“爸”和“爹”之间探个究竟。不查不读真不知呀！一直以为“爸爸”一词是舶来品。实际上早在“三国”之前，“爸爸”的称呼便已经存在。三国时期魏张揖撰写的《广雅·释亲》记载：“爸者，父亲之转”“妈，母也”。可见在三国之前，爸妈的叫法就已经存在了。

而“爹”的称谓在北宋书籍《广韵·带韵》中有记载：“爹，北方人呼父。”“爹”这个词源于北方的口语，按秦汉之前的古人说，“爹”这个词是属于蛮夷的口语，后来引进了，尤其是清朝以后大面积使用。《儒林外史》中有句：匡超人走到跟前，叫一声“爹！”儿子回来了！上前磕了头。

还有一个称谓叫“爹”，但和我们现代的意义已是大相径庭了，那就是“爷”。在我的潜意识里，“爷”是“爷爷”，是祖父。但在浙江、苏州等一些

地方就称自己的父亲为“爷”或“阿爷”。《木兰辞》中有句：“军书十二卷，卷卷有爷名。阿爷无大儿，木兰无长兄。”这里的“爷”就是指父亲。我想我称父亲的哥哥为“大爷”应该就是从从这个称呼来的。还有现在我们口中的“爷俩”，也多指是父子两人，大概率也是从这个“爷”的称呼中来的。

从字面上来看，“爹”在古代社会中表示拥有多个子女的父亲。因为从造字法上来看，“爹”字上面一个父字，下面一个多少的多字指代多个子女。当“父”与“多”联合起来，就表示有多个子女的父亲。

“爸”字的本意是子女跟随在身边。“爸”字上面一个“父”、下面一个“巴”，父指父亲，而“巴”字则有“附着”“黏着”之意。“父”与“巴”联合起来的寓意，表示孩子附着在父亲身上，引申为跟随在父亲身旁。一个称呼竟然有如此的渊源和讲究。

最是书香能致远，看来今后还是要多读些书才是。

## 有草名含羞

■ 徐楠 (江苏)

记得童年时一个春天的傍晚，下班的父亲拿了一盆植物回家。只见那植物如一棵草一般，那么的纤弱和不起眼，瘦细的枝上几片小羽毛般的叶子，像小扇子一样，怯生生地伸展着。父亲看我摸不着的样子，便用手轻轻触碰了一片叶子，它的小叶片立刻合拢，紧接着茎叶就垂下来，感觉很“怕羞”的样子，就像害羞的少女不敢抬起头一样。过了一会儿，那叶片又恢复了原状，我顿时来了兴趣。父亲告诉我这植物的名字就叫含羞草，我们随即把它栽种在院子里。

那株小小的含羞草随遇而安，移居院子后并没有水土不服，长势也不错。一个多月后，它欣欣然地长出了两枝新叶。看着它焕发着盎然生机，我便在看书、作业后的闲暇时间去逗弄它。我用手轻轻触碰它的叶片，它的叶柄开始弯曲，叶片缓缓关闭，害羞似的垂下了头。如果用力大些，它面对突袭，合拢的速度也会加快。多次尝试后，它也慢慢适应了，防守速度减弱了，闭合起来也是慢条斯理。如果我们继续逗弄，接连不断地刺激它的叶子，它就产生“厌烦”之感，懒得理你了，不再发生任何反应。而过了段时间，再次去触碰它，它依旧重复着前面的动作，它那弱不禁风的害羞样子令人心生怜悯，真是：“顾影谁怜风拭泪，卷帘素面为君羞。”

后来，我仔细观察，发现含羞草叶片的舒展与闭合也是有一定规律的。白天舒展叶片，阳光越猛它张得越开；天色渐晚，它就缓缓收拢叶片；阴天雨天更是闭合起来，不愿张开。如此看来，含羞草并不是无知觉的植物，还真是一种很有灵性的植物。

那年盛夏的一个早晨，我刚起来，忽然发现含羞草居然开花了，拇指大的一团圆圆的、绒绒的粉红色花球，在叶片中摇曳或隐或现，低调而不张扬，在露水的滋润下显得恬静清秀、楚楚动人。有诗云：“脉脉含羞渡余晖，恰似西施初出围。梨花带雨娇无那，芊芊一枝弄翠微。”诗句把含羞草的纤姿巧妙、花儿的娇俏动人描摹得惟妙惟肖。含羞草是一边开花一边结果，它的果实团团围在一起，外面布满了毛刺。扁平的荚果开始是嫩绿的，慢慢变成浅棕色，最后成熟时成了深棕色或黑色。

父亲看我喜欢含羞草，便给我讲了关于含羞草的美丽传说。相传唐朝杨玉环作为秀女初入宫时，因为见不到君王而终日愁眉不展。一次，她和宫女们一起到宫苑赏花，无意间碰着了含羞草，含羞草的叶子立即闭合起来，同行的宫女们见到了，以为是杨玉环的美貌，使得花草自惭形秽，羞得抬不起头来。于是，杨玉环能“羞花”的传说就这样传播开来。唐明皇听说宫中有一个“羞花的美人”，立即召见，封为贵妃，于是“羞花”就成了杨玉环的雅称了。

长大后我看了一些资料，对含羞草有了更多的了解。含羞草是豆科，含羞草属披散、亚灌木状草本植物。它在1645年就被荷兰

人引入了台湾，李调元著的《南越笔谈》中写道：“叶似豆瓣相向，人以吹之，其叶自合，名曰羞草。”后来的《植物名实图考》也有记载，说它“大声洞喝，实时俯伏”，是“草木中之灵异者也”。很显然，他们说的就是现在的含羞草，也被称为感应草、知羞草。

含羞草也深得文人的喜欢，童心未泯的文坛老顽童汪曾祺喜欢在闲暇之余逗弄含羞草，他在《花园》中写道：“我爱逗弄含羞草。触遍所有叶子，看都合起来了，我自低头看我的书，偷眼瞧它一片片地开张了，再猝然又来一下。他们都说这是不好的，有

甚么不好呢。”读来让人捧腹，他真是一个有趣又可爱的老头。人们欣赏含羞草，赋予含羞草的情感美感，主要源于它的含羞表现，能给人一种知廉耻的道德启示。清代诗人张若霭为含羞草而赞：“萱花自昔可忘忧，小草如何却解愁。为语世人休怪论，风情太甚要含羞。”花草亦有情，明事理，知自尊。梁实秋的《生活不过如此》中这样写道：“一株小小的含羞草，尚且不是完全的‘忽忽不知，懒而不觉’，若是人而不如小草，羞！羞！羞！”陈毅元帅的《冬夜杂咏》曰：“有草名含羞，人岂能无耻？鲁连不帝秦，田横刎颈死。”草木亦知羞，那是一种高尚的品德，能发人自省，能催人奋进。做人就要像含羞草那样，不张扬、知廉耻、对国家和社会有用。

“小小心一株含羞草，自开自落自清高，她不是存心骄傲，只为了，只为了美丽情操……”娇羞的含羞草轻摇着妩媚动人的身姿从我的记忆深处款款走来。

## 我的情绪价值体验

■ 李仲 (山东)

近日翻阅《咬文嚼字》编辑部公布的“2023年十大流行语”，扫过那一个个既熟悉又陌生的词语，看看专家的解读，不禁会心一笑。对其中的“情绪价值”一词，我深有体会：拥有乐观的心态，能给周围的人带来快乐的感受，调动起正面的情绪。这，源于刚经历过的一次旅行。

好不容易盼到休息日，我参加了一次短途旅行，而到目的地却发现景点了无新意，整个旅行团也像遇到了强大的寒流，大家的心情断崖式跌到了冰点。在午后的返程的大巴车上，正当大家“酒困路长惟欲睡”之际，导游的一曲歌声唤醒了我们，随后有好事者巧舌如簧，嬉笑点将，大家轮番上阵，歌声欢笑声溢满车厢。看着大家欢快的笑脸，听着大家纵情的歌声，让我想起了经常听到的一句话：“开心是一天，痛苦也是一天，那干吗不选择开心地度过这一天呢？”此为箴言。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，我们都面临着各种各样的烦恼：小的如此次旅行的不快、工作上的挫折，大的如创业失败、家中变故等等。其实这些不如意事，是生活的常态，是我们无法摆脱的。与其唉声叹气，心情沮丧，不如豁达面对，学会主动去寻找快乐。这一道理似乎大家都明白，但在遇到麻烦的时候，又很难真正做到。

都说那名垂千古的苏东坡，一生仕途不得意，但豁达依然，备受世人推崇。“人有悲欢离合，月有阴晴圆缺，此事古难全。但愿人长久，千里共婵娟。”就写出了他对人生的参悟，透出了豁达的态度和乐观的精神。但是，东坡先生被贬黄州后也曾写下这样一首词：“缺月挂疏桐，漏断人初静。时见幽人独往来，缥缈孤鸿影。惊起却回头，有恨无人省。拣尽寒枝不肯栖，寂寞沙洲冷。”冷清与寂寞，愤懑与无奈，流露殆尽。好在东坡先生有强大的自我调节能力，很快就用乐观的态度，调整了心情，适应了生活，在黄州写下了《赤壁怀古》《赤壁赋》等精彩篇章。

我等凡人自然达不到东坡先生的境界，许多时候无法自己走出负面情绪的怪圈，这时候就需要有情绪价值的人来引导，需要他们用微笑、鼓励把我们拉向快乐的轨道，实现情绪转移。因此，打心底佩服车上的那几个好事者，他们是情绪价值高的智者，用歌声发出欢快的呼唤，感染了所有人，让沉寂的车厢成了快乐的海洋，一次郁闷的旅行，变成了开心之旅。这让我想起脱口秀节目里，“领笑员”这个重要角色，他们善于烘托气氛，调动情绪，给节目导入了开心的元素。由此，我更加相信，快乐是会传染的。在别人陷入困惑、低谷的时候，我们不当吝嗷自己的微笑与鼓励，应该把乐观的心态传递给他们，让他们尽快找回快乐。

拉回思绪，歌曲《最初的梦想》正在车厢内回荡，这是一首励志歌曲，歌词很契合我的所思所想。“把眼泪种在心上，会开出勇敢的花，可以在疲惫的时光，闭上眼睛闻到一种芬芳。就像好好睡了一夜，直到天亮，又能边听着歌，用轻快的步伐……沮丧时总会明显感到，孤独的重量，多渴望懂得的人，给些温暖借个肩膀。”歌词其实道出了情绪价值的重要。生活要像这首歌，在高低婉转间抛下阴影，还灵魂一份洒脱，我们自身要拥有乐观的心态，这正是我们每个人提升自己情绪价值的基础。

旅行，就这样一路欢歌一路快乐中结束了，但那欢快热闹的场景一直驻留在我的脑海，让我对“情绪价值”一词有了更深刻的认识。